

2025 年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 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协助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协助开展全区社会投资项目的核准、备案工作；负责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需求、线路站点设置和站点周边片区开发等前期研究工作，做好与上级轨道交通线网规划衔接，开展轨道交通建设运营的具体事务跟踪协调等行政辅助工作；负责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的评估论证，以及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的评审工作，负责区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核工作；负责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涉及的价格不明或价格有争议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及各类有偿服务提出价格认证意见；负责能源领域相关项目前期、项目建设协调、项目跟踪督办，协助开展油气长输管道等能源设施安全巡查工作；完成区发展改革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编制

本单位无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本单位下设项目协调促进部、轨道交通事务部、项目评估论证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事务部）、价格认证事务部、政策研究

部、能源项目部，共 6 个部门。

三、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科学精准推进项目评审。常态化开展项目现场踏勘，做到立项阶段全覆盖，减少项目缺漏项，提高项目投资匡算准确度。按照过紧日子工作要求，严控项目方案过度设计，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益；

2. 提升轨道交通能级。系统梳理并提出光明区轨道产站城融合发展策略，争取轨道 29 号线北延段和 18 号线等纳入深圳市轨道五期调整重点研究范围。推动 6 号线支线二期开通运营，力争 13 号线二期（北延）建成通车；

3. 打造高品质供电先行区。全面落实与市供电局合作备忘，推动能源生态园配套送出工程、220kV 安农甲乙线等 7 回路高压线迁改、光新变电站配网出线工程等主配网工程建设。开展城中村供配电及线路整治，实现配网公用线路可转供电率提升；

4. 推动价格管理规范化。做好价格综合管理、财物价格认定工作，为区司法、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办案提供有力的价格认定依据。做好幼儿园收费备案工作及其它价格管理工作，及时处理好涉及群众的各类价格举报投诉工作。做好价格法律法规政策的宣贯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5 年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2,438.34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66 万元，减少 0.4%。2025 年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支出 2,438.34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66 万元，减少 0.4%。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公用开支和项目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预算 2,438.34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1,028.00 万元、机构公用经费 59.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00 万元、项目支出 1,338.42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1,028.0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机构公用经费 59.9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定额、公车运行维护、车改补贴经费、工会经费、离退休综合定额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00 万元，主要是离退

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338.42 万元，具体包括：

1. 轨道交通工作经费 786.00 万元，主要包括：轨道捷运工作等。

2. 价格认定事务管理经费 1.70 万元，主要包括：价格系统维护工作等。

3. 能源项目工作经费 398.22 万元，主要包括：城中村用电隐患排查等。

4. 项目评审工作经费 29.50 万元，主要包括：协审招标代理等。

5. 政策研究工作经费 123.00 万元，主要包括：科学城公众号、双月刊宣传等。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508.62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508.62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4.00 万元，较 2024 年

年初预算增加 1.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各单位 2025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 年预算数 4.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4.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1.00 万元，主要是基数调整。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5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338.42 万元，设置并编报 5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价格认定事务管理经费	1.70	完成市价格认定与监测中心价格认定管理系统日常维护，保障光明区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顺利开展，为司法、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办案提供价格依据。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能源项目工作经费	398.22	完成对全区未完成整治的城中村楼栋开展户内用电隐患入户排查及整治验收工作，夯实城中村户内用电安全基础；做好应急发电车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项目评审工作经费	29.50	扎实完成 2025 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通过优化方案、严格审核工程量及信息价，切实加强项目造价控制。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政策研究工作经费	123.00	统筹推进光明科学城公众号及双月刊维护运营，推动构建光明科学城集科学、科技、科普、科幻为一体的宣传“主阵地”。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其他项目经费	786.00	推进有关项目顺利开展，保障履职工作顺利进行。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不属于行政（参公）单位。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0 月，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 万元，主要是无车辆购置需求；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 万元，主要是无车辆购置需求。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43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6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8.3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18.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物价管理	1.7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事业运行	816.9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0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0
1.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3.00
5. 其他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事业单位医疗	33.00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四、城乡社区支出	1,213.7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50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5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4.22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4.22
		五、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住房公积金	82.00
		购房补贴	17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38.34	本年支出合计	2,438.3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438.34	支出总计	2,438.3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 中心	2,438.34	2,43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2,438.34	1,099.92	1,338.42	0.00	0.00	0.00	508.62	123.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62	693.92	124.70	0.00	0.00	0.00	123.00	123.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18.62	693.92	124.70	0.00	0.00	0.00	123.00	123.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816.92	693.92	123.00	0.00	0.00	0.00	123.00	123.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0	1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0	1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3.72	0.00	1,213.72	0.00	0.00	0.00	385.62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50	0.00	2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 与监管	29.50	0.00	2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4.22	0.00	1,184.22	0.00	0.00	0.00	385.62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支出	1,184.22	0.00	1,184.22	0.00	0.00	0.00	385.62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1,099.92	1,099.92	1,09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28.00	1,028.00	1,0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92.00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404.00	404.00	4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201.00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2	58.92	5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21.50	21.50	2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5.92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务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2025 年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1,338.42	1,338.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轨道交通工作经费	786.00	7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价格认定事务管理费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能源项目工作经费	398.22	39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评审工作经费	29.50	2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策研究工作经费	123.00	1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2,43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6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8.3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18.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物价管理	1.7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事业运行	816.9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3.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事业单位医疗	33.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213.7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50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5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4.22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4.22
		五、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住房公积金	82.00
		购房补贴	17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38.34	本年支出合计	2,438.3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438.34	支出总计	2,438.3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2,438.34	1,099.92	1,338.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62	693.92	124.7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18.62	693.92	124.70
	2010408	物价管理	1.70	0.00	1.70
	2010450	事业运行	816.92	693.92	1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0	121.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0	121.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3.72	0.00	1,213.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50	0.00	29.5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50	0.00	29.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4.22	0.00	1,184.2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4.22	0.00	1,184.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252.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252.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0	17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2,438.34	1,099.92	1,338.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8.00	1,028.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2.00	92.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4.00	404.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1.00	201.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00	7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0	35.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0	29.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00	11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34	58.92	549.42
	30201	办公费	21.50	21.50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1	差旅费	5.92	5.92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30	2.00	14.30
	30226	劳务费	8.00	3.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0.12	0.00	530.12
	30228	工会经费	9.00	9.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	13.5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12.00	0.00
	30302	退休费	12.00	12.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1.00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	1.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0	0.00	3.00
	312	对企业补助	786.00	0.00	786.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204	费用补贴	786.00	0.00	786.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2024 年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2025 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重大项目促进服务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